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余豪傑
電話：3322101#7417
傳真：3358254
電子信箱：mark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617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617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1年夏日樂學計畫——創意影片暨照片說故事徵選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1年7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873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夏日樂學計畫辦理學校紀錄精彩豐富的學習歷程，激發學生創意與學習動機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有關本計畫內容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參賽對象：獲國教署補助參加111年夏日樂學計畫之學校。
 - (二)徵件日期：111年7月15日起至111年9月30日止。
 - (三)組別：
 - 1、創意影片組：以3至5分鐘微電影、動畫等多媒體形式，創作夏日樂學精彩畫面。



2、照片說故事組：以4張照片做故事串連（以6張為限），每張照片創作100字至150字夏日樂學故事。

3、兩組徵選項目，各校每組最多以3件作品參賽為原則（同課程內容素材不得重複投稿送件）。

4、獎勵方式：2組各取特優3名、優等6名，佳作若干名，以學校為單位，依不同獎項核發獎金及獎狀1紙。

四、有關得獎名單及獎金預計於111年11月30日前函送得獎學校所屬地方政府掣據請款（依地方政府財力等級予以補助），並預定於111年12月舉辦夏日樂學成果發表會頒獎表揚。

五、請學校於徵件期間上網填寫 Google表單並上傳作品及相關資料，報名網址為：<https://forms.gle/kRdyTNPWc7PiqzvS7>，報名表請至夏日樂學計畫網站「最新消息」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21>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